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SP HOLDINGS LIMITED

昇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40)

委任非執行董事

昇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布，林俊傑先生(「林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2月16日起生效。

林先生的詳細履歷如下：

林先生，48歲，為鼎珮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鼎珮」)財務總監，該公司是一間專門從事私募股權、結構性融資及併購交易的資產管理公司。

在此之前，林先生曾在一家從事投資物業及石油天然氣行業的私人集團擔任財務總監，並曾在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超過10年。林先生在財務及會計、庫務、稅務及企業管治方面積累豐富經驗。林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頒發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成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鼎珮之關連公司鼎珮證券有限公司為董事會委任的聯合財務顧問之一，就2021年9月至2022年1月期間出售本集團在香港的物業及設施管理服務(包括提供配套服務)向本公司提供意見外，於本公告日期，林先生(a)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職務；(b)在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其股份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c)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d)並無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根據彼於本公司的委任函：

- (a) 林先生將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2月16日起為期一年。彼將留任至本公司於其獲委任後的下一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彼將符合資格獲重選。此後，彼將根據本公司章程條例，至少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重選連任；及
- (b) 林先生有權就擔任非執行董事收取每年60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林先生的薪酬待遇乃參考彼於本公司的相應職責及責任、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當前市況而釐定(可由董事會不時檢討)。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林先生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林先生獲委任。

承董事會命
昇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俊浩

香港，2022年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朱俊浩先生(主席)；非執行董事林俊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文德先生、李翰文先生及杜振偉先生。